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延期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林拥军先生的通知,获悉林拥军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延期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延期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延期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延期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延期质押原因
林拥军	否	2,894,400	2018-03-09	2021-03-05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18%	质押合约到期
合计	-	2,894,400	-	-	-	10.18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林拥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,433,357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5.24%,累计质押股份15,481,2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4.44%,占公司总股本的2.86%。

截至本公告日,林拥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华易智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持有公司股份1,672,312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0.31%,累计质押股份64,8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.87%,占公司总股本的0.01%。

截至本公告日,林拥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华易智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共质押公司股份15,546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.8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融入方延期购回申请书;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6日